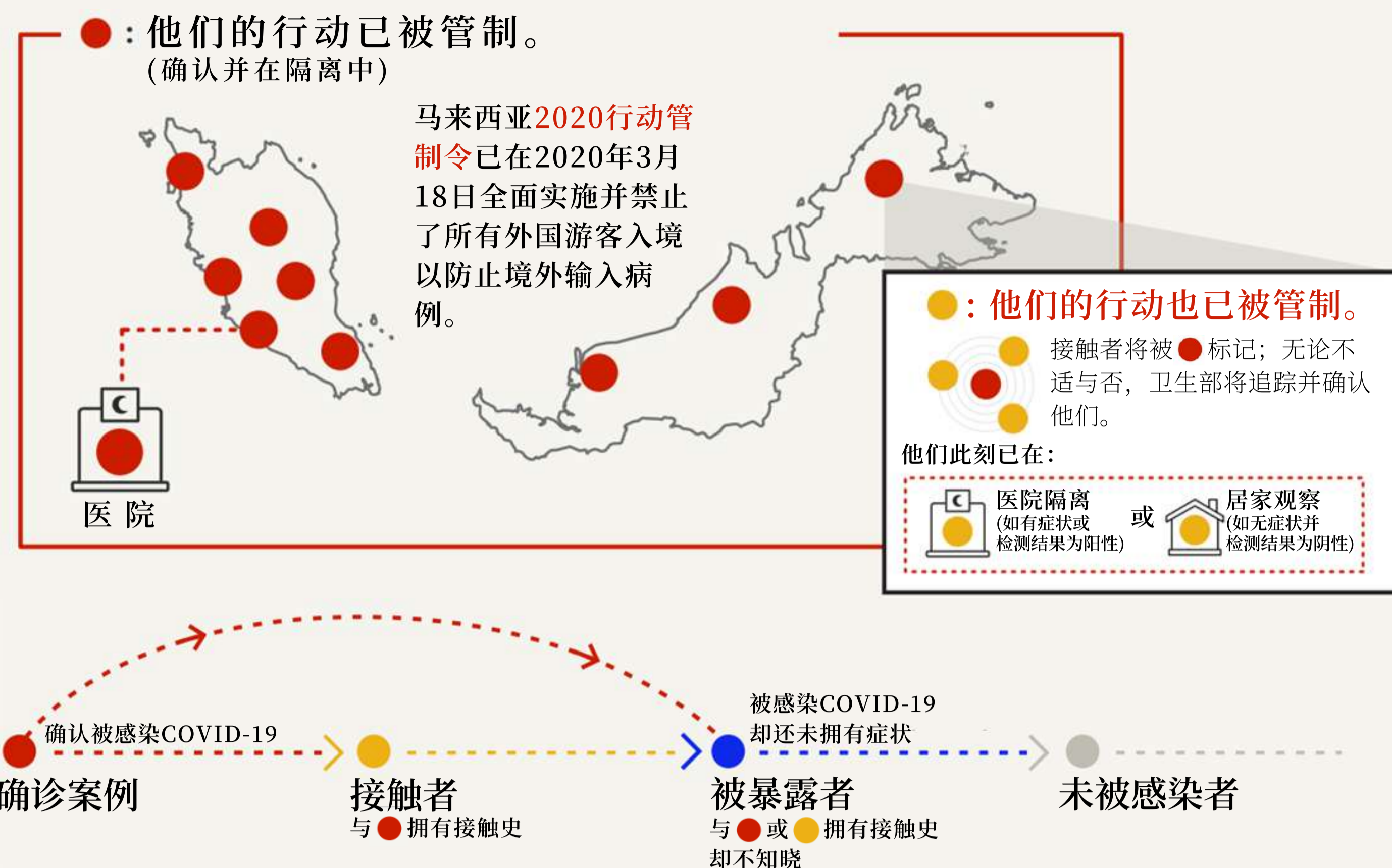


为何需要行动管制令？

此刻马来西亚已有多于**2000宗**2019新型冠状病毒**确诊案例** (●)。 [截至2020年3月26日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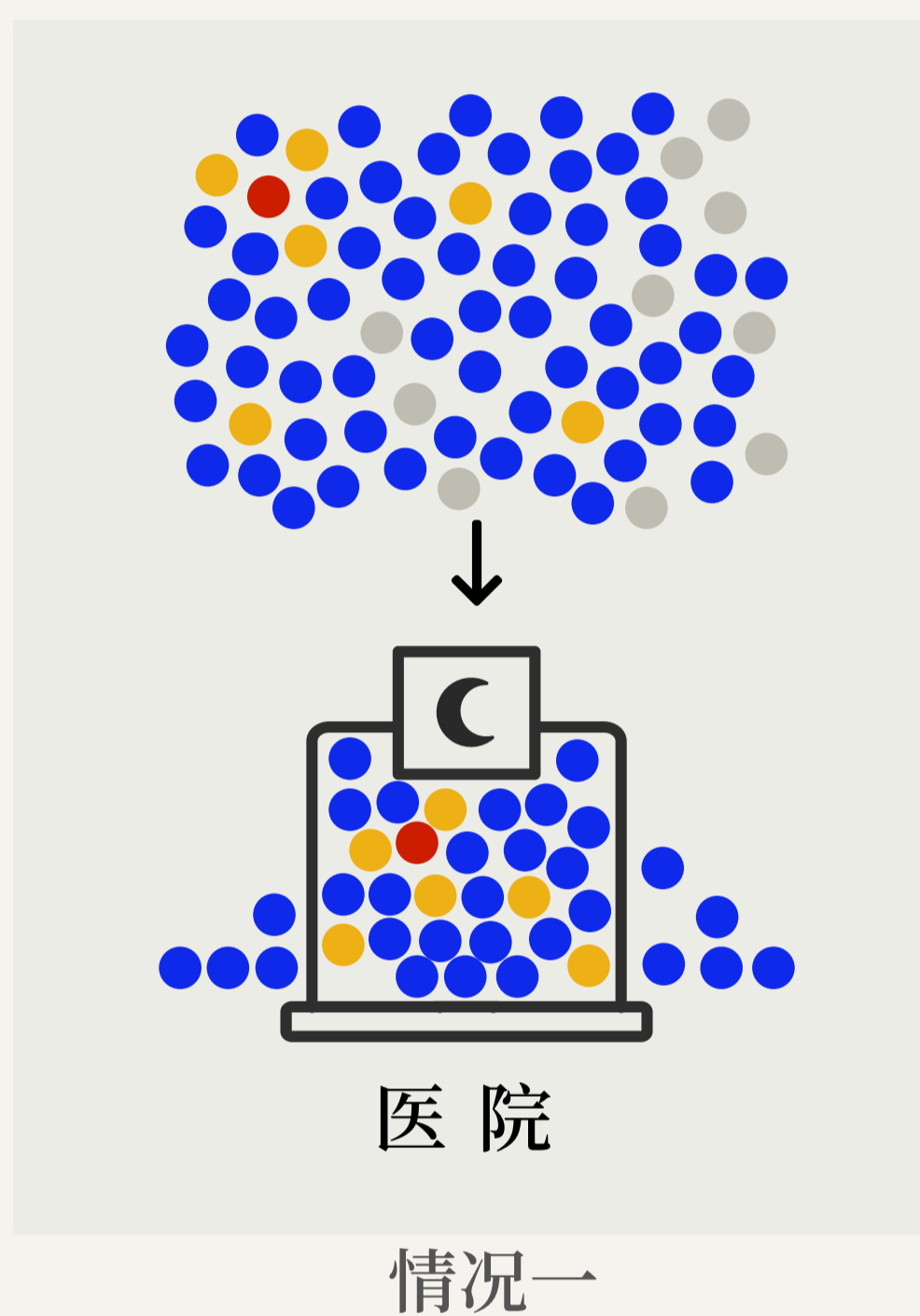


此疫情有可能会恶化。

●是与●或●(如呈阳性)拥有密切接触史并还未接受检测或进行医院隔离或居家观察。●并不知晓自己已被暴露于病毒，极有可能在5至14天内出现病情症状。纵使他们没有任何症状(或拥有轻度症状)，他们依然可以成为传染源传播病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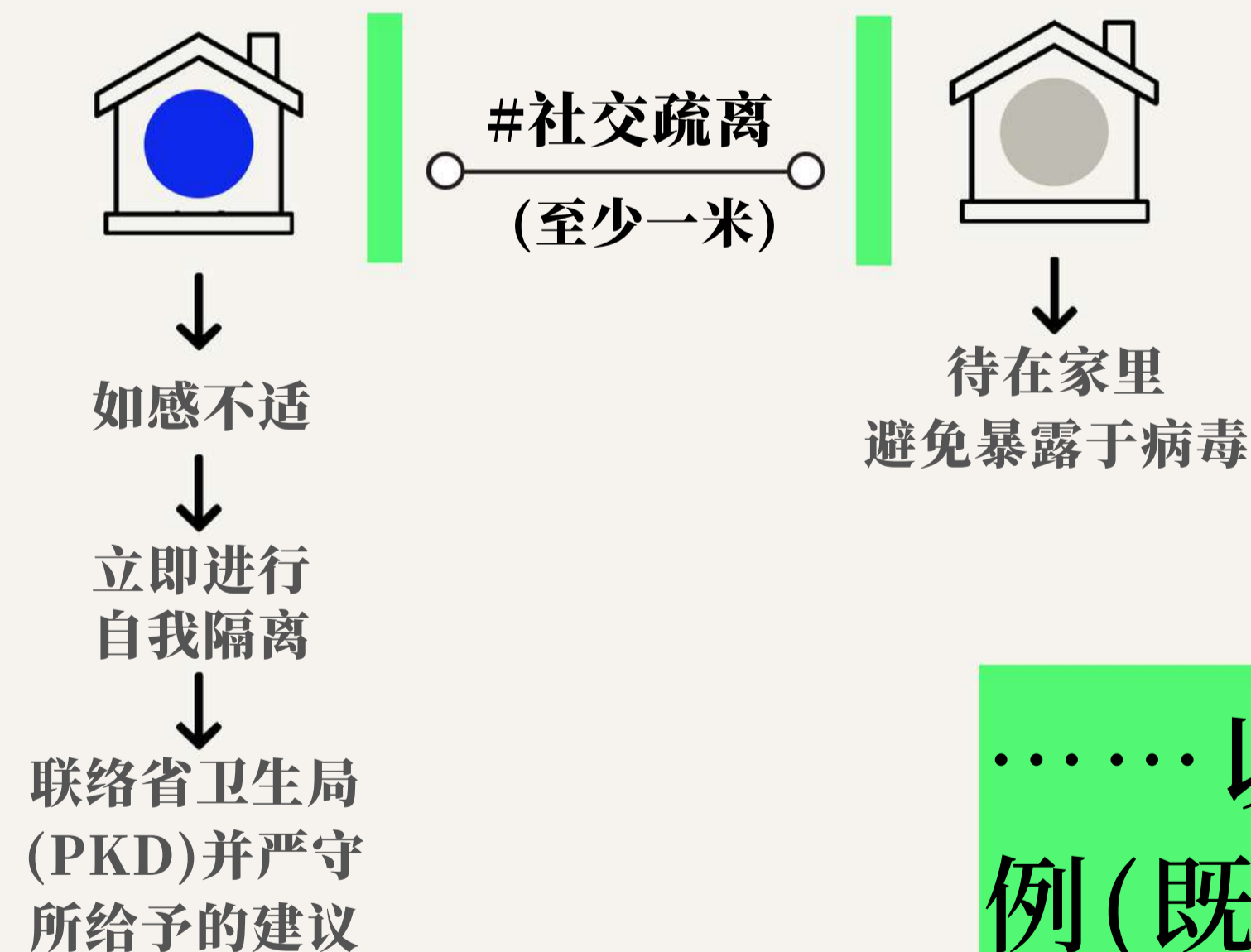
● = 未暴露于病毒者

情况一
行动管制令没有被100%严实。
社区感染持续发生。医疗系统崩溃以致一些人员无法接受治疗。如果您数算点子，您将会发现下图少了几颗——那是因为他们已离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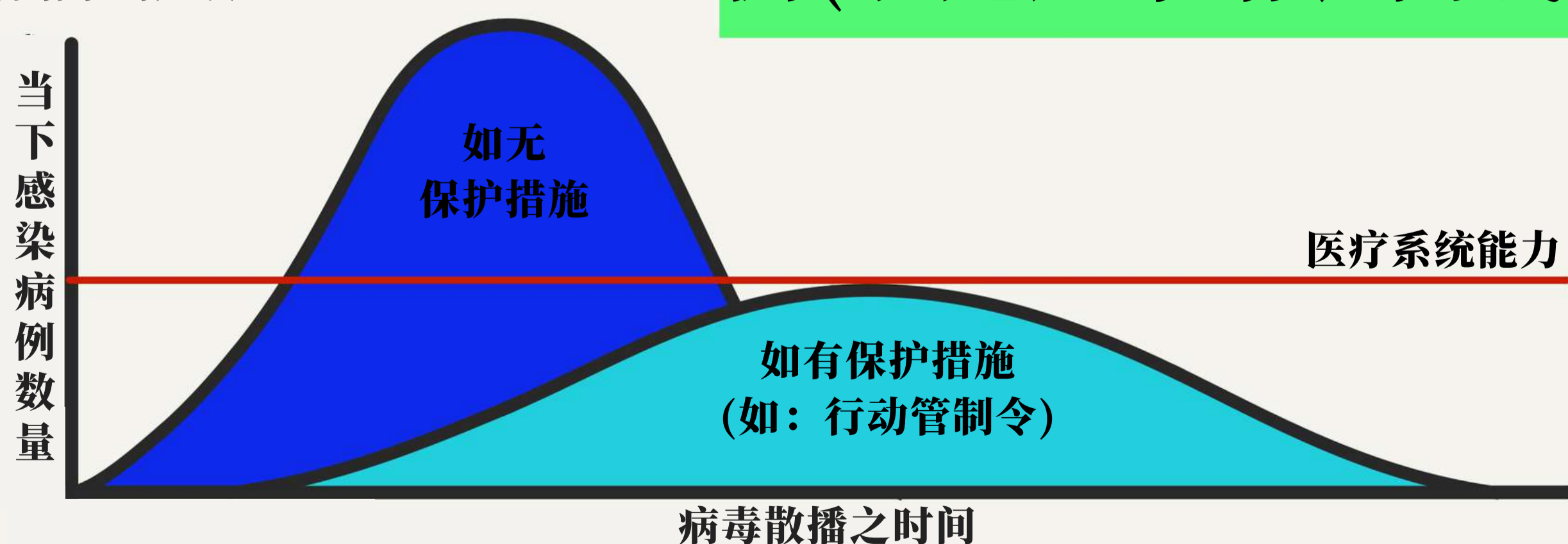


行动管制令的目的是为了避免●与●接触。

情况二
行动管制令被100%严实。
医疗系统紧绷，却依然可以在同一时间应付不适人员人数。



……以减缓新增感染病例(既是压平增长曲线)



呆在家中，勿须惊慌。
对抗疫情，人人有责。



此信息图由以下机构提供：
NIH INSTITUT KESIHATAN NEGARA
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